

安徽省铜陵市 教育局 文件 人民政府纠风办

铜教〔2012〕54号

关于成立铜陵市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家教 社会监督委员会的通知

各教育主管部门、市直各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对我市公办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家教治理的
监督和管理，完善治理工作社会监督机制，经研究决定成立铜
陵市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家教社会监督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
如下：

一、主任

李 勇 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二、副主任

魏新京 市政府纠风办专职副主任

张 梁 市教育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三、成员

王 军 市政府纠风办副县级纪检员

王仁斌 市纪委党风室副主任

王 红 市教育局监察室主任

刘 祥 市教育局政策法规科科长

左 建 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负责人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张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监察室，具体负责公办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家教治理的监督和管理的日常工作。



铜陵市人民政府纠风办

办公室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二日

铜陵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2年7月12日发

共印30份